

股票简称：红星发展

股票代码：600367

编号：临 2025-033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68,675,752.31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0,289,762.46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34,113.0902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33,927.0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中期现金分红比例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3.05%。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红利派发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事宜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实施，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8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充分体现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规范、有效。同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3日